附件2

2025年“跟着赛事去旅行”赛事举办单位

提交材料指引

赛事举办单位在赛事结束后两周内通过“江苏省体育赛事活动信息管理系统”完成赛后补充信息填写及证明材料上传，具体材料和要求包括：

一、完成“江苏省体育赛事活动信息管理系统”赛后补充信息填写，包括赛事总投资、赛事收入、赛事产出效益等。

二、如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赛事，须提供以下两份证明材料：

1．赛事投入说明并加盖公章，说明内容包括赛事投入结构和金额，以及政府采购金额；

2．提供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或加盖市（县）体育部门公章的政府采购情况说明。